

# 113 年度國家防災日全國 「921 震災 25 周年，莫拉克颱風 15 周年攝影比賽」計畫

## 壹、目的：

從地震延伸思考，極端氣候下，複合災害將越來越成為常態，災害發生當下，政府資源難以即刻救援，如何自助、互助就顯得相當重要，為提升全民防災意識，配合 113 年國家防災日持續進行各項防救災教育宣導，辦理地震和颱風防災攝影比賽活動，藉由防災作為的影像記錄，喚起民眾防災意識，進而採取減輕災害風險、降低災害損失。

## 貳、辦理單位：

指導單位：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

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災害防救辦公室

協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消防局、成大防災中心

## 參、創作指引：

藉由此活動，透過鏡頭創作地震和颱風防災活動影像(非資料照片)。

一起來防災：<https://easy2do.ncdr.nat.gov.tw/together/>(參考網站)

## 肆、活動期程：

一、投稿日期：113 年 8 月 15 日中午 12 時起至 113 年 9 月 15 日中午 12 時止。

二、網路人氣獎票選日期：113 年 9 月 24 日中午 12 時起至 10 月 14 日中午 12 時止。

三、公布獎項：113 年 10 月 17 日中午 12 時於 FB「台南防災大特寫」粉絲專頁公告所有得獎作品。

## 伍、活動方式：

一、請以 google 表單上傳作品(<https://forms.gle/hZcBmSWVLSMfwpFR9>)

二、作品格式：僅接受 JPEG 或 JPG 格式，直幅、橫幅不拘，彩色、黑白皆可，單一檔案大小必須在 20MB 以下。

三、評審標準：正確的防災觀念 25%、主題內容 25%、攝影構圖 25%、視覺創意 25%。

- 四、 每個人最多提交 1 件作品，同作品不可重複投件。
- 五、 請勿以 AI 所生成的作品參賽。
- 六、 「作品提交」後不接受更改作品圖像、作品資訊與敘述，以維護所有參賽者權益。
- 七、 參賽者不限定攝影設備，可使用相機、手機、平板之設備拍攝，但作品須為數位檔案。
- 八、 參賽作品若以空拍形式拍攝，必須確保符合當地空拍拍攝標準法規或指引(以該作品當年度之法規或指引為準)，並必須保留該張作品拍攝時的衛星定位資料，若主辦單位要求出示該作品衛星定位資料而無法提供時，則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資格。
- 九、 照片拍攝地點僅接受臺灣本島及臺灣離島地區。
- 十、 參賽者「務必保留未經任何影像處理軟體後製過或手機內建軟體後製(如效果、濾鏡)的原始數位檔案」，以保障自身參賽權益，因主辦單位審理有後製爭議的作品時，若無法提供原始檔檢視，有權取消其資格。
- 十一、 收件數限前 50 名上傳作品者，超過期限或收件數即關閉系統。

#### 陸、 報名資格：

歡迎一般民眾參賽。

#### 柒、 比賽名次：

- 一、 特優、優等和佳作各 1 名，將由評審團親自選出。
- 二、 網路人氣獎 2 名，收件截止後評審團(不含已得獎作品)精選 10 件參賽作品，刊登於 FB「台南防災大特寫」粉絲專頁，以按讚數量作為評分標準。

#### 捌、 獎項：

- 一、 特優：家樂福商品禮券 10000 元、獎狀乙紙。(1 名)
- 二、 優等：家樂福商品禮券 8000 元、獎狀乙紙。(1 名)
- 三、 佳作：家樂福商品禮券 6000 元、獎狀乙紙。(1 名)
- 四、 網路人氣獎：家樂福商品禮券 5000 元、獎狀乙紙。(2 名)

9月24日起投票者，由主辦單位抽出20位，贈送家樂福商品禮券500元，快點【分享】給你的親朋好友，千萬別錯過！

**玖、比賽須知(違者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)：**

- (一) 參賽作品即同意無償授權臺南市政府作為防災宣傳推廣用。
- (二) 得獎作品將刊登於臺南市政府防災資訊服務網站和 FB 台南防災大特寫。
- (三) 網路人氣獎禁止使用自動機器人軟體、電子設備或其他任何方式進行灌票。
- (四) 參賽作品不得有違反法令、公共秩序及善良風俗之內容，並避免造成負面宣傳效果。限未在任何一地以任何媒體形式發表，並不得抄襲，如有違反之情事，一律取消得獎資格，追回獎金，侵犯著作權部分，由參賽者自負法律責任，與主辦單位無涉。
- (五) 如有因電腦、網路、電話、技術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，致參賽者所寄出或登錄之資料有延遲、遺失、錯誤、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，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，參賽者亦不得異議
- (六) 參賽者皆視為認同本徵選辦法，報名時並應詳讀所有規定。

壹拾、主辦單位保留本活動內容變更之權利，如有未盡事宜得適時補充或修訂。